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CFZCZQS-C-G-230173

甲方（发包方）：巴林左旗隆昌镇人民政府

地址（详细地址）：内蒙古赤峰市巴林左旗隆昌镇隆昌村

乙方（承包方）：赤峰捷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详细地址）：巴林左旗林东西城区契丹大街路南15号（迎宾花园02015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巴林左旗隆昌镇老烧锅村“三位一体”融合示范带动项目（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CFZCZQS-C-G-230173），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2.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 磋商文件
4. 响应文件
5. 变更合同

二、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巴林左旗隆昌镇老烧锅村“三位一体”融合示范带动项目（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巴林左旗隆昌镇老烧锅村。
3. 资金来源：2023 年京蒙协作顺义区级资金。
4. 工程内容：新建综合服务中心205.2m²、超市304.8m²、浴池100m²（包含土石方工程、建筑与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电气工程等施工。）

5. 工程承包范围：投标文件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898018.00 元，大写：捌拾玖万捌仟零壹拾捌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固定单价）。

五、付款方式及时间

1期：支付比例97%，供应商进场施工后根据施工进度向旗财政申请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本项目合同金额的97%，具体支付时间由旗财政局决定。

2期：支付比例3%，剩余3%作为质量保证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无质量问题无息付清。

六、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工期：2024年 3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 5 月 1 日

工期：60个日历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巴林左旗隆昌镇人民政府 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 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承包方、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巴林左旗隆昌镇人民政府(章) 乙方：赤峰捷畅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供应商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林左旗支行

帐 号：152453961065

联系电话：■■■■■■■■■■ 不予公示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